

(上证B1318)

注：以上发行股份数量均以发行价格较权的认购金额102,588万元3.81%，该部分合计等12名交易对方同意放弃。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可能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情况。除权行为，本次发行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1)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向中国科学院、安泰兴兴专户及华腾资产管理计划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34,196.00万元。其中中国科学院认购配套募集资金不超过1,946.00万元、安泰兴兴专户认购配套募集资金不超过1.6亿元、华腾资产管理计划认购配套募集资金不超过8,600.00万元。按照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17.76元/股计算，华腾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不超过1,474,878.6股，向安泰兴兴专户发行不超过19,588,184股，向华腾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不超过7,911,921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情况，除权行为，本次发行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限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① 习习合、苏国平以持有的天龙物联网股权认购取得的安泰科技股票，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② 其他自然人通过本次发行所获得的安泰科技的股票，自股票上市之日起至《认购承诺与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实施完毕之日不得转让。

有限合伙人通过本次发行获得的安泰科技的股票，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个月内不得转让。

(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发行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开始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结束后，中国科学院对于安泰科技控股、控股股本等期间增持的安泰科技股份均以本人认购股份为基数按持股比例部分享有表决权，安泰兴兴专户及华腾资产管理计划对于安泰科技控股、控股股本等期间增持的安泰科技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规定。

股份锁定期满后中国科学院通过本次发行获得的安泰科技新增股份在转让时还需遵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配套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大额度的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34,196万元，其中1,0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款，17,000万元用于标的资产天龙智创在建项目年产500吨铜箔精深加工高端产品项目（一期），其余16,196万元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派存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交易前的安泰科技未分配利润由本次交易完成后安泰科技的新老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比例共享。

本次交易前安泰科技未分配利润由本次交易完成后安泰科技的新老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比例共享。

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止，因经营亏损或其他非经营性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被政府部门处罚或责令停产或停产、被他人索赔、被司法机关强制执行义务或冻结资产等）导致天龙智创净资产减少的，由天龙智创自然人股东补足。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期间损益归属
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期间，天龙智创所产生的盈利由安泰科技和安泰兴兴享有。

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期间，天龙智创的亏损由天龙智创自然人股东承担。

标的资产交割后，由安泰科技聘请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确定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期间的资产损益。期间损益归属以专项审计报告出具的自上月末、经审计的自上月末、经审计的标的资产交割前末、天龙智创自然人股东应当于前述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亏损金额以现金方式支付给安泰科技安泰兴兴。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或有事项披露
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关的决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程序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9.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3.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4.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8.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9.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0.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1.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2.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3.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4.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8.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9.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0.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1.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2.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3.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4.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8.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9.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0.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1.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2.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3.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4.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8.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9.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0.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1.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2.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3.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4.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数据将进行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限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① 习习合、苏国平以持有的天龙物联网股权认购取得的安泰科技股票，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② 其他自然人通过本次发行所获得的安泰科技的股票，自股票上市之日起至《认购承诺与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实施完毕之日不得转让。

有限合伙人通过本次发行获得的安泰科技的股票，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个月内不得转让。

(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发行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开始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结束后，中国科学院对于安泰科技控股、控股股本等期间增持的安泰科技股份均以本人认购股份为基数按持股比例部分享有表决权，安泰兴兴专户及华腾资产管理计划对于安泰科技控股、控股股本等期间增持的安泰科技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规定。

股份锁定期满后中国科学院通过本次发行获得的安泰科技新增股份在转让时还需遵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配套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大额度的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34,196万元，其中1,0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款，17,000万元用于标的资产天龙智创在建项目年产500吨铜箔精深加工高端产品项目（一期），其余16,196万元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派存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交易前的安泰科技未分配利润由本次交易完成后安泰科技的新老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比例共享。

本次交易前安泰科技未分配利润由本次交易完成后安泰科技的新老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比例共享。

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止，因经营亏损或其他非经营性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被政府部门处罚或责令停产或停产、被他人索赔、被司法机关强制执行义务或冻结资产等）导致天龙智创净资产减少的，由天龙智创自然人股东补足。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期间损益归属
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期间，天龙智创所产生的盈利由安泰科技和安泰兴兴享有。

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期间，天龙智创的亏损由天龙智创自然人股东承担。

标的资产交割后，由安泰科技聘请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确定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期间的资产损益。期间损益归属以专项审计报告出具的自上月末、经审计的自上月末、经审计的标的资产交割前末、天龙智创自然人股东应当于前述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亏损金额以现金方式支付给安泰科技安泰兴兴。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或有事项披露
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关的决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认购意向：反收购、弃权投票。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程序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9.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3.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4.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8.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9.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0.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1.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2.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3.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4.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8.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9.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0.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1.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2.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3.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4.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8.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9.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0.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1.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2.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3.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4.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8.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9.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0.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1.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2.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3.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4.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5.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6.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7.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8.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9.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0.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1.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2.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3.其他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9.3假期前暂停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8月27日

| | |
|--------------------|--|
| 1.公告基本信息 | |
| 基金名称 | 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
| 基金简称 | 广发活期宝 |
| 基金代码 | 000738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 暂停申购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期间自 2015年9月1日 起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

注：1、为保障现有“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我司决定9.3假期前暂停“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申购业务，具体措施如下：从2015年9月1日起，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暂停申购业务。在本基金暂停申购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2、从2015年9月7日开始恢复“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正常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另行公告。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享受9.3假期前本基金收益：投资者需于2015年8月31日15:00之前提出有效申购申请，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5年9月1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将从2015年9月1日开始享受本基金的收益。

2. 2015年9月1日至2015年9月6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基金交易申请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按照到期到账后次日交易进行处理。

3.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3假期，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828（免长话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获取相关信息。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7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货币市场基金9.3假期前暂停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8月27日

| | |
|--------------------|--|
| 1.公告基本信息 | |
| 基金名称 |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
| 基金简称 | 广发货币 |
| 基金代码 | 270004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 暂停申购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期间自 2015年9月1日 起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

注：1、为保障现有“广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我司决定9.3假期前暂停“广发货币市场基金”申购业务，具体措施如下：从2015年9月1日起，广发货币市场基金暂停申购业务。在本基金暂停申购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2、从2015年9月7日开始恢复“广发货币市场基金”正常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另行公告。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享受9.3假期前本基金收益：投资者需于2015年8月31日15:00之前提出有效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5年9月1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将从2015年9月1日开始享受本基金的收益。

2. 2015年9月1日至2015年9月6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基金交易申请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按照到期到账后次日交易进行处理。

3.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3假期，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